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  
號惠中樓7樓  
承辦人：朱家誼  
電話：04-22289111#17404  
電子信箱：katel23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9015221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090152213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教人員得否就同一子女分別申領「子女教育補助」  
及「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實施要點」  
之助學金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民國109年6月23日總處給字第  
10900357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  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  
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

